

总部产业园 2025 年春节慰问品采购协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甲方：西安浐灞国际港管理委员会，乙方：陕西味来食品配送有限公司，就 西安浐灞国际港总部创意产业园 2025 年春节拆迁慰问品采购项目（招标编号：GWZC2024-237、SCZC2024-CS-2959-001）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内容

乙方按本合同中确定的货物名称、规格、产地、数量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乙方按时将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做好售后服务工作。甲方在乙方完成合同明确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后，按合同要求付给乙方相应的货款。

1、购置清单

货物名称	规格	生产商、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西瑞东北珍珠米	10KG	陕西粮农/兴平	1910	袋	75
五得利超精小麦粉	10KG	五得利集团/咸阳	1910	袋	55.1
西瑞汉中风味纯香压榨 菜籽油	5L	陕西粮农/杨凌	3820	桶	83.4

2、合同总额：578955.00 元，是指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完成验收后的价格，其中已包含货物价格、包装运杂费（含保险）及相关费用等。

3、合同总额为一次性包死价格，不受市场价格的变化和影响，在合同不发生变更时作为付款结算的依据。

二、包装运输要求

1、货物的运输方式由供应商自行选择，但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满足航空、铁路或公路运输以及货物装卸要求，保证使用人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三、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1、交货时间：2025 年春节前

2、交货地点：东方红村、广大门村

四、产品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的货物及配套产品，必须是合同规定厂家生产的、合格、全新、未曾使用的、且经过国家质检部门检验，并颁发了产品准销证的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及配套产品必须等同于或优于合同要求，并能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供应、检测，确保产品技术指标满足使用要求。

3、供货时剩余质保期 ≥ 6 个月。

五、售后服务承诺及响应时间

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时，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提供相应解决方案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所有产品数量、规格、技术标准及配置等全部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函等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要求。

1. 在交货前，供货方应提供有关资料，包括供货方的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表）的复印件及食品检测报告（必要时）等。

2. 采购方有权对交货货品进行清点，确认货品是否符合“货品名称、数量”的要求，所有货品外包装完好，标明品名、厂名、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或保存期、执行标准，剩余保质期不少于6个月。

3. 如果被清点的货品不能满足“货品名称、数量和质量等”的要求，采购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品，直至供应商满足采购人要求，方可通过验收。

七、合同款项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产品到货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八、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按合同规定认真履约。合同违约责任只涉及合同甲乙双方，不考虑第三方因素。

2. 乙方履约延误

2-1. 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执行合同，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



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天的赔偿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 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4. 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九、其它事项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乙方执壹份，执行完毕后自行失效。

2. 下述文件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且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①合同附件 1：产品配置详单；
- ②合同附件 2：补充条款（如果有）；
- ③合同附件 3：澄清函及最终报价和承诺（如果有）；
- ④磋商文件；
- ⑤响应文件；
- ⑥成交通知书。

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

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4.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不能解决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6. 合同签订地点:

7. 合同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名称(盖章):

地址:

代表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名称(盖章): 陕西味来食品配送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西咸大道国润城 A2 栋 27楼3号

代表人(签字):

电话: 15398025241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咸阳上林路支行

账号: 614899991013000077390